

证券代码：871767

证券简称：迅兴精工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迅兴精密工业（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2月27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2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超云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合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市迅兴精密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迅兴”）拟向仲利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仲利国际”）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广

州迅兴拟将 GF 自动化生产线、华瑞起重机等生产设备以 500 万元出售予仲利国际并向仲利国际租回，租赁期拟为 36 期，租赁期限届满后，该批设备所有权归还广州迅兴。最终以公司与仲利国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上叙事项由武汉市迅兴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王超云、杨静汶、胡世民无偿为该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子公司无偿接受关联董事担保，公司单方面获利，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全资子公司与日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合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市迅兴精密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迅兴”）拟向日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盛国际”）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广州迅兴拟将 GF 自动化生产线以 330 万元出售予日盛国际并向日盛国际租回，租赁期拟为 24 期，租赁期限届满后，该批设备所有权归还广州迅兴。现双方因其他原因取消融资租赁业务合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公司董事签名并盖章确认的《迅兴精密工业（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迅兴精密工业（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9 日